

读研究生做科研的“四大快事”

作者：文双春 来源：科学网博客

本文原地址：<https://www.iikx.com/news/article/3094.html>

本文仅供学习交流之用，版权归原作者所有，请勿用于商业用途！

读研究生做科研的“四大快事”。现代人读书做事可谓是不见兔子不撒鹰，下手之前非得搞明白有什么用或有什么好处不可。例如，不时有纠结于要不要读研的学生及家长“请教”老文，读研做研究竟有什么用或有什么好处？

“不问而告谓之傲，问一而告二谓之囋。”老文姑且囋一下。

古人说：“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从水涨船高的门槛看，今人读研甚至读博可能才相当于古人眼中的读书。所以与时俱进看，特别是在创新的当下，把“书”改成“研”也合适、更合适。

你若非要眼见为实，可到任何一所大学特别是想“一流”想疯了的大学瞄一瞄：黄金拿得多的，屋子住得大的，本人及配偶都颜如玉的——春风满面就是颜如玉，如何才能颜如玉？牛郎织女般的分离之苦帮解决，孩子入托上学问题帮解决，吃喝拉撒睡所有影响容颜的要素全帮清除——更有甚者，大学衙门里那些平时高高在上的爷们娘们(至少有那么几天)都围着团团转的，都是什么样的人？这些都是读研做研并读得好做得好带来的最实实在在的好处，其中的一些好处，不用说，你即使花大钱也不一定买得到。

除了这些最实实在在的好处——不骗你，在正宗读研做研人看来，这些好处还真的算不上什么——读研做研还有许多非经历过读研做研的人享受不到也想象不到的独特好处。当然，不可否认，其他行当也有许多读研做研的人享受不到也想象不到的好处。自我感觉良好就好。

继续搬出古人。古人总结，人生有“四喜”或“四大快事”：“久旱逢甘雨，他乡遇故知，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毋庸置疑，通常，除了极少数幸运儿，人很难“四喜”俱全，纵使俱全，也很难重复享有，例如后两喜，一般一生只有一次吧！

读研做研就不一样了，不仅有常人皆有的“四喜”，更有常人所不能享受到的“四大快事”，而且，这“四大快事”不仅可全部享有，还可重复享受，想享受就可享受。

一、久旱逢甘雨

科学研究始于想法或问题。为一个好的想法或问题，科研人员，特别是入道不久的研究生，或寻寻觅觅冷冷清清上下求索，或迷迷茫茫凄凄惨惨戚戚像乞丐一样追着导师讨要。无论是自己亲自上下求索发现了，还是自己亲自追着导师讨到了想法或问题，对研究生来说，都像一个长久没开工、正在等米下锅的施工队突然揽到了一个可挣钱的活儿，那感觉，自然犹如久旱逢甘雨。

随着读研进步或毕业，研究生具备了独立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但即使这样，人也常有才思枯竭感，特别是随着自身学术境界的提高，平庸的问题看不上，非凡的想法又非信手拈来，才思枯竭感往往更强烈。有朝一日，灵光闪现，脑海中突然有了个令人激动心动的想法，恰似“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那感觉，最是“久旱逢甘雨”。

二、洞房花烛夜

老文曾把科研人员分成三类或三种境界，其中最高境界就是像牛顿、诺贝尔等伟大的科学家一样把科学当“老婆”，一生一世、一心一意只爱一件事，沉迷其中，陶醉其中，死心塌地，死不悔改。

科研人员有了新想法，相当于有了个新“老婆”，他们的“洞房”是实验室或工作室。科研人员有了想法或问题后，迫切要实现想法或解决问题，到那去实现或解决？只有入“洞房”，而且，多数情况下，一次“洞房”，无数个秉烛夜战，没日没夜、昏天黑地地开干，直至干出结果。这种经历虽然看似非人，但的确可享受到非入此“洞房”而享受不到的“洞中方一日，世上已千年”的神仙般感觉。

最可贵的是，绝大多数常人一生只有一次“洞房花烛夜”，但研究生只要爱上科学，一生可能有无数个令人激动心动的科学想法，从而让你可以享有无数次“洞房”和“洞房花烛夜”。

三、金榜题名时

“昔日龌龊不足夸，今朝放荡思无涯。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今天，无论是考上世界名校，还是谋取到世人仰慕的好职位，都很难让人有古人登科后的美妙感觉了；让人还有如此美妙感觉的，可能唯有研究生看到自己“为伊消得人憔悴”的研究结果发表在万众瞩目的学术期刊上。

有人说，作为科研工作者，这辈子自己的名字能上Science或Nature，死也足矣！有研究生导师说，学生多出一篇好文章，他就多活一年。这些虽都是玩笑话，但足以说明科研人员的成果发表到顶级杂志上时，获得的快感绝不亚于古人金榜题名时。

四、他乡遇故知

爱因斯坦说：“对于一个毕生努力追求一点真理的人来说，如果他看到有别人真正理解并欣赏自己的工作，那就是最美好的回报了。”

如果说科研人员的故乡是象牙塔，是学术圈，那么象牙塔或学术圈外的社会或世界就是他乡。科研人员看到自己的研究成果在影响社会、改变世界，例如，做基础研究，见到自己的工作被他人学习、引用并赞赏；做应用研究，看到有人、特别是人手一套在享受你的成果或产品，就像每个人的手机都在用你开发的“芯片”或“安卓”，那感觉，绝对胜似甚至胜过他乡遇故知。

人生有限，最难得的是“故知”永在。科研人员终究也要去到另一个世界——故乡成他乡。几十年、几百年乃至几千年后，科研人员再到他乡“走”一遭，发现地球人还在像学或用牛顿、爱因斯坦等搞出来的那些东西一样，在学或用他/她搞出来的那些破玩意儿，此种“他乡遇故知”当属人生最大“快事”。

也许有特现实、特明白的家伙要说，此等最大“快事”千年也未必能等到一回。说的没错，但人们常说，重要的是过程，而不是结果。追求最大“快事”的过程，本身就是最大“快事”。

更多 论文写作 请访问 <https://www.iikx.com/news/article/>

本文版权归原作者所有，请勿用于商业用途，[爱科学iikx.com](https://www.iikx.com)转发